

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

公 告

(2023)粤19破141号之二

2023年10月25日，本院裁定受理东莞市健德佳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。经查明，东莞市健德佳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执行完毕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本院于2024年7月2日裁定终结东莞市健德佳电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破产程序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二四年七月二日